

证券代码：836768

证券简称：中迅德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中迅德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鼎兴商务大厦9楼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7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许松茂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厦门中迅德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财政部）于 2017 年 7 月 5 日 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〉的通知（财 会〔2017〕22 号）》，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 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；其他境内上市企业，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；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根据 新旧准则衔接规定，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，本 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财务 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 方式发生重大变化，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 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中迅德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中迅德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19日